

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旭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苏州市张家港市凤凰镇双龙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7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的议案》。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在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新领域

本次对外投资，主要涉及太阳能电站的开发，维护及相关技术

咨询，不涉及新的领域。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来源为本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等出资方式。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苏州旭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苏州市张家港市凤凰镇双龙村

经营范围：注册经营范围：太阳能光伏工程设计、安装、施工 新能源技术研究服务、技术咨询； 电站建设及运营管理； 太阳能光伏设备销售、售电业务； 太阳能相关产品买卖，如硅片、电池、组件等； 储能及相关技术的开发，相关设备的销售；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 新能源系统集成与工程专业承包服务； 并网、离网新能源系统的运营管理；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安装； 新能源发电产品及器件研发、装配、销售；

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30,000,000.00	100.00%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主要涉及太阳能电站领域，有助于我公司业务多元化，增强抗风险能力，优化公司战略布局，进一步拓展市场与客户群体，增强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该对外投资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和经营风险。公司将根据以往的经营经验建立健全子公司的经营治理结构、内控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优化战略布局，提高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更好的基础。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从长远发展来看，本次投资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具有积极作用。

四、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